

臺北市觀光傳播局第 316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105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 地點：本府 407 會議室

三、 主席：陳副局長譽馨(局長另有公務)

記錄：蔡雨秦

四、 出席：蕭主任秘書君杰(另有公務)、沈專門委員永華、江專門委員春慧、陳臺長慈銘、洪科長梅雲、陳科長雅慧、謝科長佩君、葉科長煥輝、唐主任亞聖、余主任漢宗、陳秘書木松、邱編審映慈、莊股長淑媚。

五、 主席指示事項：

(一) 有關臺北燈節活動進度及辦理情形，請發展科彙集相關資料於向市長報告前召開工作會議。

(二) 有關觀光巴士一案，請產業科協助檢視服務人員制服樣式配色等細節，必要時提供意見方向供廠商參酌。

(三) 有關北門旅遊服務中心設置一案，目前因郵政博物館及鐵道博物館更新工程分別預計於 108 年、109 年始能完工，其未完工期間，除與郵政總局洽談商借空間規劃增設臨時行動旅服外，明(106)年可再設想其他方案(如借問站)因應當地觀光諮詢服務需求。

六、 轉知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及其他注意事項，請各科室與臺北廣播電臺配合辦理：

(一) 本局秘書室預計於 11 月 15 日、17 日辦理單一陳情系統改版教育訓練，請各業務科室指派種子人員參與。

(二) 近期將另行針對新進人員辦理公文處理教育訓練，同時請股長級以上主管協助指導所屬同仁相關公文簽辦事宜。

七、 散會：上午 10 時 00 分